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g Ren Tang Technologies Co. Ltd.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66)

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長報告

本人欣然提呈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業績，敬請各位股東省覽。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 398,712.4 萬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 334,116.6 萬元增長 19.33%；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 74,203.0 萬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 61,635.8 萬元增長 20.39%；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 54,048.1 萬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 46,218.7 萬元增長 16.94%。

全年回顧

二零一五年，全球經濟增長速度恢復繼續放緩，各國經濟政策差異性矛盾的負面影響凸顯，復蘇亦不均衡。同時，中國經濟結構不斷調整，經濟增長方式發生變化，國內 GDP 增速回落。因此，在內外部經濟形勢的不利影響下，中國醫藥行業發展迎來諸多挑戰。然而，國家醫藥衛生體制改革於年內不斷深化，藥品價格部分放開，國家對中醫藥行業繼續保持重視與扶持，給中醫藥行業帶來了新的發展契機。

年內，在機遇與挑戰並存的發展環境下，我們始終秉承「同仁堂」的核心經營理念，順勢而為，竭力把握行業機遇，積極應對經濟增速減緩等宏觀環境變化所帶來的不利影響，以市場為依託、以政策為導向，不斷集中整合優勢品種資源。年內，我們以阿膠產品為核心，持續研發、推出新規格、新品種，擴大經營產品領域，為消費者提供更多、更好的選擇，滿足其不同的期望與偏好，進而推動本集團在中藥、食品、化妝品等各業務領域保持平穩健康發展。

我們結合京津冀一體化的發展趨勢，提前籌劃「十三五」發展，著手制定工業佈局調整方案，在河北省玉田縣新設附屬公司，于當地建設中藥產品生產基地，並重新調整位於北京市大興區的大興生產基地（「**大興基地**」）的功能定位，上述基地建成投入使用後，將成為本公司生產中心的重要組成部分。同時，本公司以增資的形式控股一家從事天然植物提取的高新技術企業，在滿足本集團對中藥提取物逐年增長的需求的同時，提升本集團整體生產能力。

前景與展望

二零一六年，是國家「十三五」規劃的開局之年，經濟增長方式的結構性調整依然佔據主導。未來，中國人口結構將越發趨向老齡化方向發展，同時，受生活節奏日益加快及生態環境的影響，慢性病及亞健康人群增多，勢必將推動用藥需求的剛性增長，而中藥以其低副作用、調養結合、適宜慢性病患者服用等優勢，將獲得更為廣闊的發展空間。然而，行業准入門檻不斷提高，市場競爭格局日趨激烈，原材料及人工等各項成本持續提升，使行業整體發展的不確定性時有增加。

未來，我們將繼續夯實中成藥生產、銷售基礎，深化調整工業佈局，持續優化和擴大產能，形成集產、供、銷、物流配送為一體的相對閉環運行系統，努力實現生產供應格局新突破。

我們深知產業鏈的不斷完善，是本集團持久發展的基石，我們將從中藥原材料入手，深度開發現有品種和資源，通過拓寬養殖、種植品種及對中藥原材料進行深加工，在保證本集團原料供應及質量的同時，加快開發原材料加工新品種。同時，對市場需求及自身資源進行綜合規劃，發揮天然中藥材治療和保健相結合的特點，在不同產品領域深入挖掘，並嘗試通過多種方式不斷優化整合集團架構，推動本集團於健康領域之發展。此外，為確保本集團未來發展戰略的順利實施，我們將進一步拓寬融資渠道，把握市場機遇，通過發行公司債券等多渠道籌資方式，進一步優化公司資本結構，完善公司投融資體系，為實現可持續發展提供資金保障。

本人在此謹向董事會（「**董事會**」）同仁及本集團全體員工致以衷心的謝意，感謝各位卓有成效的工作及不懈努力；向所有股東致以誠摯的敬意，感謝各位一直以來的厚愛，對公司的支持和理解。本公司將一如既往，以良好的業績回報所有股東。

財務資料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合併利潤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及合併資產負債表連同二零一四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利潤表

	附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i>d</i>	3,987,124	3,341,166
銷售成本		<u>(1,995,851)</u>	<u>(1,725,965)</u>
毛利		1,991,273	1,615,201
銷售費用		(803,458)	(638,608)
管理費用		<u>(306,848)</u>	<u>(264,977)</u>
營業利潤		880,967	711,616
財務收益	<i>e</i>	24,024	32,387
財務費用	<i>e</i>	<u>(2,627)</u>	<u>(3,591)</u>
財務收益，淨額	<i>e</i>	21,397	28,796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虧損）/利潤份額		<u>(3,534)</u>	<u>188</u>
除所得稅前利潤		898,830	740,600
所得稅費用	<i>g</i>	<u>(156,800)</u>	<u>(124,242)</u>
年度利潤		<u>742,030</u>	<u>616,358</u>
利潤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40,481	462,187
非控制性權益		<u>201,549</u>	<u>154,171</u>
		<u>742,030</u>	<u>616,358</u>
年內的每股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i>i</i>		
-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		<u>人民幣 0.42 元</u>	<u>人民幣 0.36 元</u>

合併綜合收益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742,030	616,358
其他綜合收益		
<i>其後可能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外幣折算差額		
-集團	78,534	(6,128)
-合營及聯營企業	(673)	(532)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損失), 扣除稅項	77,861	(6,660)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819,891	609,698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570,272	460,633
非控制性權益	249,619	149,065
本年度總綜合收益	819,891	609,698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2,258	146,523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1,052,598	890,411
無形資產		61,268	1,876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21,339	22,396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25,188	21,0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165	17,536
		<u>1,341,816</u>	<u>1,099,817</u>
流動資產			
存貨		1,958,202	1,749,835
應收賬款及票據	k	378,293	290,48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09,478	98,856
預付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135,219	142,610
短期銀行存款		724,261	376,2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4,984	1,774,389
		<u>4,840,437</u>	<u>4,432,378</u>
資產總計		<u>6,182,253</u>	<u>5,532,195</u>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附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及負債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股本		1,280,784	1,280,784
儲備	<i>m</i>	2,677,517	2,268,804
		3,958,301	3,549,588
非控制性權益		1,193,734	886,566
權益合計		5,152,035	4,436,154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7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7,267	4,264
遞延收入—政府補助		86,254	74,053
		93,991	78,31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i>l</i>	372,067	421,924
應付工資及福利費		22,626	19,845
預收賬款		70,859	164,23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43,524	84,118
當期所得稅負債		49,667	26,940
其他應付款		195,984	200,662
借款		181,500	100,000
		936,227	1,017,724
負債合計		1,030,218	1,096,041
權益及負債總計		6,182,253	5,532,19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其後配售 H 股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本公司由香港聯交所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北京成立的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

b. 編制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制。

編制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注 c 中披露。

(a) 已生效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所採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用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如下：

年度改進	2010-2012 週期年度改進和 2011-2013 週期年度改進
------	------------------------------------

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b. 編制基準（續）

(b) 尚未生效的準則及修訂

下列已頒佈新訂/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之修訂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或較後期間有關且強制實行，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年度改進	2012-2014 週期年度改進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和 38 號（修改）	有關折舊和攤銷的可接受方法的澄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客戶合同收入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³⁾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當上述新訂/經修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生效時，本集團將應用此等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上述新訂/經修訂準則及準則之修訂的影響。

(c)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9 部「賬目和審計」的規定已於本財政年度內生效，因此，合併財務報表的若干數據的呈報和披露有所變動。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c. 關鍵會計估計與判斷

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按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的成本及銷售費用。該等估計乃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製造與銷售同類產品以往經驗。但可能會因為消費喜好的改變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形勢而採取的行動出現重大變化。管理層於每個會計年度結算日前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ii) 估計應收款減值準備

本集團會根據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可收取情況之評估作出應收款減值準備。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便會就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作減值準備。在識辨呆壞賬時須使用判斷及估計。倘預期數額與原先估計有所不同，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變動期間之應收款及呆壞賬支出之賬面值。

(iii)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d. 收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藥產品銷售		
— 於中國內地	3,275,146	2,807,902
—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649,409	477,972
	<u>3,924,555</u>	<u>3,285,874</u>
廣告服務收入		
— 於中國內地	34,186	32,604
中醫諮詢服務收入		
—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27,752	22,134
品牌使用權收入		
— 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631	554
	<u>3,987,124</u>	<u>3,341,166</u>

e. 財務收益及費用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益		
利息收入	22,911	28,596
匯兌收益，淨額	1,113	3,791
	<u>24,024</u>	<u>32,387</u>
財務費用		
銀行貸款利息	(7,527)	(9,204)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數額	4,900	5,613
	<u>(2,627)</u>	<u>(3,591)</u>
財務收益，淨額	<u>21,397</u>	<u>28,796</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f. 按照性質對費用進行列示

下列各項已借記/（貸記）稅前利潤：

	<u>二零一五年</u> <u>人民幣千元</u>	<u>二零一四年</u> <u>人民幣千元</u>
使用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1,182,358	1,190,196
產成品及在產品的存貨變動	(212,724)	(237,529)
員工福利開支	630,535	504,493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	67,604	56,112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3,450	3,174
無形資產攤銷	1,959	808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1,185	446
存貨跌價準備計提	22,426	5,448
壞賬準備計提	3,508	543
經營租賃費用	102,318	87,505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5,282	4,843
— 非核數服務	323	515
研究開發費用	25,186	19,528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清理損失	950	518
確認政府補助收益	(7,228)	(8,474)
加工費	219,142	191,527
廣告及業務宣傳費	244,006	185,536
運輸費	81,049	57,278
維修及保養	49,127	40,081
燃料及供暖支出	58,144	57,648
其他稅金	45,249	39,20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g. 所得稅費用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執行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高新技術企業能夠享有 15% 的所得稅優惠稅率。對於非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稅率為 25% (二零一四年：25%)。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因此，本公司二零一五年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15% (二零一四年：15%)。

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 盈利之稅款適用所得稅稅率為 16.5% (二零一四年：16.5%)。

海外盈利之稅款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依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中國內地	105,986	83,607
-香港	59,657	40,197
-海外	4,474	2,999
	<u>170,117</u>	<u>126,80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13,317)	(2,561)
	<u><u>156,800</u></u>	<u><u>124,242</u></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g.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就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合併主體利潤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898,830	740,600
在各有關國家的利潤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稅項影響：	203,534	164,143
-無需納稅之收入	(2,255)	(2,223)
-不可抵稅之費用	1,300	858
-轉回以前年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 異	-	(561)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及暫時性差 異	6,190	3,571
-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影響	(52,708)	(46,822)
-匯算清繳調整	739	5,276
所得稅費用	156,800	124,242

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為 22.6%（二零一四年：2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h. 股息

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內支付的現金股息分別為人民幣 179,310,000 元（以總股本 1,280,784,000 股為基數每股人民幣 0.14 元（含稅））及人民幣 160,098,000 元（以總股本 640,392,000 股為基數每股人民幣 0.25 元（含稅））。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建議按每股人民幣 0.15 元（含稅）（以總股本 1,280,784,000 股為基數）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股息，總額為人民幣 192,117,600 元。該股息分配預案需經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召開的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本財務報表未反映此項應付股息。

	<u>二零一五年</u> <u>人民幣千元</u>	<u>二零一四年</u> <u>人民幣千元</u>
中期派發的股息，每股人民幣 0 元（二零一四年：每股人民幣 0 元）	-	-
擬派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 0.15 元（含稅）（二零一四年：每股人民幣 0.14 元（含稅））	<u>192,118</u>	<u>179,310</u>
	<u>192,118</u>	<u>179,310</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i.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按本公司所有者應占淨利潤約人民幣 540,481,000 元，除以當期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 1,280,784,000 股來計算的。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度並無潛在之攤薄股份。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540,481	462,187
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千股）	<u>1,280,784</u>	<u>1,280,784</u>
每股收益	<u>人民幣 0.42 元</u>	<u>人民幣 0.36 元</u>

j. 分部信息

董事會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經董事會董事審議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會董事從經營實體角度研究業務狀況。一般而言，董事會董事單獨考慮集團內各實體業務的表現。因而，集團內各實體均是一個經營分部。

報告經營分部的收益主要來自於：（i）本公司在中國內地製造和銷售中藥產品（「本公司」分部），（ii）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同仁堂國藥」）在海外從事中藥產品和保健品的生產、零售及批發并提供中醫診療服務，在內地批發保健品（「同仁堂國藥」分部）。

其他公司從事生產加工及收購中藥材、藥品銷售和廣告等業務。由於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8 規定的數量披露要求，因而不作為單獨的報告分部。

董事會董事根據收入和稅後利潤評估各經營分部的表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j.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向董事會董事提供有關報告分部的分部資料如下：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同仁堂國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2,925,362	783,125	723,659	4,432,146
分部間收入	(16,792)	-	(428,230)	(445,022)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908,570</u>	<u>783,125</u>	<u>295,429</u>	<u>3,987,124</u>
稅後利潤	<u>418,085</u>	<u>301,535</u>	<u>22,410</u>	<u>742,030</u>
利息收入	13,816	7,551	1,544	22,911
利息支出	(916)	(173)	(1,538)	(2,627)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	(31,716)	(17,379)	(18,509)	(67,604)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2,101)	(436)	(913)	(3,450)
存貨跌價準備計提	(22,426)	-	-	(22,426)
壞賬準備計提	(3,508)	-	-	(3,508)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虧損）份額	5	(3,539)	-	(3,534)
所得稅費用	<u>(66,310)</u>	<u>(66,039)</u>	<u>(24,451)</u>	<u>(156,800)</u>
分部資產和負債				
總資產	<u>3,730,543</u>	<u>1,698,168</u>	<u>753,542</u>	<u>6,182,253</u>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u>2,000</u>	<u>19,339</u>	<u>-</u>	<u>21,339</u>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u>113,309</u>	<u>74,008</u>	<u>81,208</u>	<u>268,525</u>
總負債	<u>691,174</u>	<u>98,842</u>	<u>240,202</u>	<u>1,030,218</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j.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料如下:

	本公司 人民幣千元	同仁堂國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業務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2,493,608	603,895	528,303	3,625,806
分部間收入	(15,621)	-	(269,019)	(284,640)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477,987</u>	<u>603,895</u>	<u>259,284</u>	<u>3,341,166</u>
稅後利潤	<u>372,072</u>	<u>233,519</u>	<u>10,767</u>	<u>616,358</u>
利息收入	17,843	9,422	1,331	28,596
利息支出	(987)	-	(2,604)	(3,591)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	(29,837)	(13,943)	(12,332)	(56,112)
預付經營性租賃款項攤銷	(2,100)	(430)	(644)	(3,174)
存貨跌價準備(計提)/轉回	(5,540)	92	-	(5,448)
壞賬準備計提	(543)	-	-	(543)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虧損)/利潤份額	(10)	198	-	188
所得稅費用	<u>(67,874)</u>	<u>(47,957)</u>	<u>(8,411)</u>	<u>(124,242)</u>
分部資產和負債				
總資產	<u>3,686,893</u>	<u>1,287,912</u>	<u>557,390</u>	<u>5,532,195</u>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u>2,000</u>	<u>20,396</u>	<u>-</u>	<u>22,396</u>
非流動資產的增加(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u>199,906</u>	<u>56,669</u>	<u>54,153</u>	<u>310,728</u>
總負債	<u>852,187</u>	<u>71,311</u>	<u>172,543</u>	<u>1,096,04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續)：

j. 分部信息 (續)

分部之間的銷售是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董事會董事報告的外部收入按與利潤表內的收入一致的核算方式。

向董事會董事提供有關總資產和總負債的金額，是按照與財務報表一致的核算方式。此等資產根據分部的經營和資產所處的地域進行分配。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源自藥品銷售及服務提供。藥品銷售分地區分析如附注 d 所示。

位於中國內地的除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的非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 1,007,469,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840,851,000 元），而位於其他國家及地區的此等非流動資產總額則為人民幣 305,182,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241,430,000 元）。

二零一五年來自二名客戶的收入各占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總收入百分之十以上。該等收入主要來自本公司分部及同仁堂國藥分部。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概述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所控制的實體	700,879
客戶 A	561,892
	<u>1,262,771</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k. 應收賬款及票據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83,296	201,221
應收票據	116,329	107,057
	399,625	308,278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21,332)	(17,790)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值	378,293	290,488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本集團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借記卡或信用卡結賬，對於批發商通常給予 30 日至 120 日的賬期。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k.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356,298	281,799
四個月至一年	32,063	20,874
一年至兩年	5,742	274
兩年至三年	211	20
三年以上	5,311	5,311
	399,625	308,27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人民幣 71,357,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97,371,000 元）已過期但未提減值準備。這些應收款主要來自無重大財務困難的獨立客戶，根據以往經驗超期款項可以追回。此等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至一年	65,308	96,900
一年至二年	5,594	219
二年至三年	203	-
三年以上	252	252
	71,357	97,3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k.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人民幣 21,332,000 元（二零一四年：人民幣 17,790,000 元）已全額計提了減值準備。個別減值的應收款主要來自處於預料以外經濟困境中的中小型客戶。此等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9,611	10,360
四個月以上	11,721	7,430
	21,332	17,790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	17,790	17,247
應收賬款減值計提	3,508	543
收購子公司	34	-
十二月三十一日	21,332	17,79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k.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在報告日期，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作為質押的抵押品。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價值以下列的貨幣計值：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308,213	248,430
港幣	89,041	55,299
美元	1,185	2,158
韓元	898	1,872
澳大利亞元	188	253
波蘭茲羅提	21	114
新西蘭元	25	99
澳門元	43	34
汶萊林吉特	7	19
迪拉姆	4	-
	399,625	308,278

l.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及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四個月以內	348,042	357,113
四個月至一年	21,493	63,400
一年至兩年	2,532	1,411
	372,067	421,9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m. 儲備

(a)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反映本公司發行的股本金額與于成立時轉入的資產、負債和權益的歷史淨值的差額及本公司上市時和上市後發行新股產生的資本公積淨額。

(b) 法定儲備

本公司每年根據中國法定賬目報告之淨利潤的 10%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按稅後淨利潤的 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約為人民幣 44,904,000 元（二零一四年：約人民幣 39,686,000 元）。

根據與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修訂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從二零零六年起不再計提法定公益金。本公司法定公益金結餘，與法定盈餘公積金一併用於彌補虧損或轉增公司資本。

(c) 免稅基金

根據中國舊所得稅法下（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前有效）對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有關規定，位於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指定地點內的高新技術企業適用的所得稅優惠稅率為 15%。且經有關地方稅務局批准，本公司自二零零零年度至二零零二年度免繳企業所得稅，二零零三年度至二零零五年度減半繳納企業所得稅。但是上述三免三減半政策所免稅款需轉為不可分配的免稅基金，必須用於特定目的並不得用於派發股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m. 儲備（續）

(d)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折算差額產生於集團中的所有實體將使用的不同於人民幣的功能性貨幣換算成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人民幣時的差額。

(e)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產生於子公司增發股份及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權益變動。

末期股息及稅項

董事會建議以二零一五年末本公司已發行並繳足之總股數1,280,784,000股為基數，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總計款項為人民幣192,117,600元（二零一四年：以本公司已發行並繳足之總股數1,280,784,000股為基數，派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4元（含稅），總計款項為人民幣179,309,760元）。此利潤分配預案有待於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據此，本公司須於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分派末期股息前按10%的稅率預扣企業所得稅。以非個人登記股東名義登記（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信託人或其他團體及機構）的股份，將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持有，因此應收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的股份取得的股息，一般可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就各個境外居民個人股東而言，稅率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內地的相關稅收協議而可能有所不同。根據上述通知，在向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分派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末期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上述通知另有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暫停辦理 H 股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召開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

就舉行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而言，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於不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末期股息

就派發末期股息而言，如有關議案獲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本公司H股持有人須不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在行業競爭日益激烈的市場環境中，公司繼續致力於「專業化、規模化、集團化」發展，保持平穩、持續、健康發展。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398,712.4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34,116.6萬元增長19.33%；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74,203.0萬元，較上年同期人民幣61,635.8萬元增長20.39%；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54,048.1萬元，較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6,218.7萬元增長16.9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業績如下：

同仁堂國藥¹及附屬公司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78,312.5萬元，同比增長29.68%，淨利潤人民幣30,153.5萬元，同比增長29.13%；

北京同仁堂（唐山）營養品保健公司（「同仁堂唐山」）²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6,296.5萬元，同比增長170.22%，淨利潤人民幣3,795.8萬元，同比增長596.00%；

北京同仁堂麥爾海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同仁堂麥爾海」）³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2,834.1萬元，同比增長19.99%，淨利潤人民幣1,504.6萬元，同比增長20.03%；

注1：同仁堂國藥主要從事中藥產品和保健品的生產、零售及批發業務，並提供中醫診療。

注2：同仁堂唐山主要從事膠劑系列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注3：同仁堂麥爾海主要從事生物製品、化妝品等產品的技術開發及銷售。

北京同仁堂興安盟中藥材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興安盟**」)⁴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4,632.9萬元，同比增長60.17%，淨利潤人民幣169.1萬元，同比增長348.49%；

北京同仁堂南三環中路藥店有限公司(「**南三環中路藥店**」)⁵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9,807.9萬元，同比增長4.27%，淨利潤人民幣596.9萬元，同比增長17.52%；

六家中藥材原料生產附屬公司⁶共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12,877.5萬元，同比增長1.15%，淨利潤人民幣1,006.0萬元，同比增長23.30%。

注4：同仁堂興安盟主要從事中藥材種植、收購、銷售；茶類產品及足浴類產品生產、銷售。

注5：南三環中路藥店為一家本公司在國內投資開辦的零售藥店，主要從事藥品銷售，銷售中西成藥、參茸藥材、醫療器械等各類產品近千種。

注6：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分別在河北省玉田縣、河南省南陽市、湖北省英山縣、浙江省杭州市、安徽省銅陵縣及吉林省延吉市投資設立六家從事中藥材原料生產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中藥材的種植及銷售。

銷售

二零一五年，我們充分發揮自身品種資源豐富、產品治療領域廣闊的優勢，實行「一品一策」的營銷思路，繼續以滿足消費者需求為支點，通過與主要經銷商構建營銷戰略聯盟、加強與同仁堂品牌的藥品經銷商以及其他連鎖藥品零售終端的合作，進一步推動產品銷售穩步增長。年內，我們在綜合季節、地區、消費能力等眾多因素的前提下，針對消費者不同季節用藥特點，以重點品種的穩健發展為基礎，開展貫穿全年的「春意暢享」、「夏爽怡情」、「秋韻共賞」、「冬日關愛」四大季節性主題促銷活動，充分利用各地經銷商和終端網絡，大力推廣心腦血管類、祛暑類、補益類、感冒類等系列產品，進一步挖掘了市場潛力，提升產品的競爭優勢，從而帶動整體銷售不斷提升。此外，通過全面梳理、分析現有品種結構，掌握品種及市場的全面佈局，調整部分自定價及低價藥產品價格，不斷增強獲利能力。

我們繼續以互聯網為載體，開展互動式營銷，拉近與消費者之間的距離。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已設立北京同仁堂科技、北京同仁堂麥爾海化妝品、同仁堂阿膠、同仁堂嗨寶戰隊四個微信公眾號，繼續通過微信平臺大力宣傳公司產品及養生保健知識，為消費者提供專業、便捷的個性化服務體驗。同時，我們已于天貓商城、京東商城、一號店、亞馬遜商城及央視商城共計開設 5 家食品旗艦店，在電子商務平臺的探索亦已初見成效。

我們通過優化整合營銷渠道、加強阿膠坊建設力度、拓寬創新宣傳媒介，多措並舉，進一步提升同仁堂品牌阿膠系列產品的市場影響力，阿膠系列產品發展迅速。年內，我們繼續加強阿膠系列品種群建設，以阿膠為主要原料的「同仁老酒」系列養生酒成功問世，主推「藥食同源」理念，進一步豐富了產品領域。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阿膠系列產品已發展至包括藥用阿膠、永盛合阿膠、阿膠粉、阿膠糕、阿膠蜂蜜膏、阿膠酒等在內的四十餘種產品，實現了同仁堂品牌阿膠市場競爭力的穩步提升。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共生產銷售超過四百種各類產品，其中銷售額超過人民幣一億元的產品八個；銷售額介於人民幣一千萬元至一億元之間的產品二十五個；銷售額介於人民幣五百萬元至一千萬元之間的產品十九個，品種群規模進一步提高。主導產品中除感冒清熱顆粒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外，阿膠系列產品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 94.97%，六味地黃丸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 6.35%，金匱腎氣丸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 2.02%，牛黃解毒片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 9.01%，西黃丸系列銷售額較上年同期增長 49.81%。其他增幅明顯的產品有知柏地黃丸系列、補中益氣丸系列等。

同仁堂麥爾海始終專注於中藥的傳承與創新，堅持採用古法配方、萃取天然植物精華的宗旨。二零一五年，同仁堂麥爾海繼續推進渠道建設，一方面，充分利用電子商務的營銷推廣模式，于年內成功在亞馬遜商城及 1 號店開設「同仁堂化妝品旗艦店」，使化妝品類網絡店鋪數量增至 3 家，另一方面，不斷加強終端建設力度，嘗試進入商場和超市渠道，逐步實現多元網絡格局。此外，為增強產品群的競爭優勢，同仁堂麥爾海利用同仁堂的品牌優勢及消費者對草本、天然的健康類產品的認同，陸續推出三七護齦固齒牙膏、桑菊冰純清新牙膏、漱口水在內的多款口腔護理系列產品，以及潔面啫喱、滋養霜在內的多款男士系列產品，形成了膏霜系列、面眼貼膜系列、脂質體系列、日化系列、口腔護理系列以及男士系列在內的多元化產品群，吸引不同類型、不同需求的消費群體。於二零一五年內，同仁堂麥爾海再次通過高新技術企業認證，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同仁堂興安盟繼續生產銷售足道類、茶飲類、膏貼類系列產品。年內，其成功開發的包括關節舒貼、腰痛舒貼在內的五款貼劑產品已上市銷售，同時，針對上班族推出雪梨枇杷茶、決明菊花茶、涼茶等多款「辦公室茶方」草本固體飲料，傳遞「調養結合」的健康生活理念，持續推廣中華傳統健康理念。

南三環中路藥店繼續以顧客為中心，堅持產品質量、服務質量、經營質量多舉並重，堅持名店、名藥的經營方向，傳揚同仁堂「濟世養生」的服務文化。

六家中藥材原料生產附屬公司，嚴格依從「采其地、用其時」的種植採收原則，為本公司提供山茱萸、茯苓、牡丹皮等多種中藥材原料。在保證供應中藥材的同時，部分附屬公司加大對中藥材原料副產品的開發力度，開發適應市場需求、品質道地的中藥材深加工產品。為支持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藥材有限公司，本公司與亳州市京皖中藥飲片廠按原有持股比例共同向其增資人民幣 2,000 萬元，主要用於建設中藥材加工車間，嘗試開發油脂類產品，尋求新的增長點。

生產

公司以提高產品一次合格率為主題開展專項工作，制定並完善相關考核標準及考核辦法，通過對生產各環節進行質量回顧與分析，強化變更管理、偏差管理，加強生產協調、人員調配、質量檢驗等方面的生產全過程的監控與管理，確保產品從製劑到包裝各工序間的協調匹配，從而進一步提高產品一次合格率。此外，公司持續專注於生產過程中的降本增效，通過引入大型電子數粒瓶裝機等新設備及改進自動扣皮機上料系統等現有設備，不斷優化生產工藝流程，提高工藝技術的可靠性、工藝流程的合理性以及對產品質量的保障性。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結合「京津冀協同發展規劃綱要」的發展要求，進一步完善產業佈局、持續提升本公司生產能力。根據北京市產業佈局調整的要求，中藥提取作為中成藥生產的重要組成部分，已被列為北京市禁止新增產業。為此，本公司調整了大興基地的投資計劃，將原計劃建設的提取及液體製劑生產車間變更為蜜丸生產車間，總投資亦從人民幣 10.88 億元調整為 7.95 億元。截至二零一五年末，大興基地已投入資金人民幣 21,725 萬元。截至本公告日期，大興基地的研發樓、固體製劑生產車間、蜜丸生產車間主體工程已經完成，正在進行內部施工準備工作，大興基地建成後將成為以丸劑生產、科研為核心的綜合型產業基地。

配合上述調整，本公司在河北省唐山市玉田縣投資設立附屬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唐山）有限公司，於當地購置 11.18 萬平方米土地，建設以提取和液體製劑生產車間為主的中藥產品生產基地。截至二零一五年末，該基地已投入資金人民幣 3,265 萬元。目前，該基地提取生產車間已經開工建設。

公司亦在安徽省亳州市譙城區購買工業用地約 5.5 萬平方米，用於建造亳州中藥材前處理及物流基地（「**亳州基地**」），亳州基地預計總投資為人民幣 1.85 億元。截至二零一五年末，亳州基地已投入資金人民幣 9,876 萬元。亳州基地建成後可為本公司提供經過淨選和炮製後的中藥材原料，以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產能和完善供應鏈。

為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中藥提取能力，本公司以增資人民幣 3,800 萬元的形式控股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成都有限公司（原成都龍泉高科天然藥業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成都有限公司作為一家從事天然植物提取和原料藥生產的高新技術企業，可為本公司提供相關中藥材原料，有效地保證本公司中藥產品的生產供應。

位於河北省唐山市的同仁堂唐山，通過統籌調配資源，不斷優化生產工藝，進而持續提升膠劑系列產品的生產能力，以滿足市場需求；同時加快其食品生產車間建設，該車間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投入生產，以進一步提升阿膠系列食品的供應能力。

管理與研發

二零一五年，本集團為提高內控管理水平和風險防控能力，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持續有效，成立了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工作組，以對本集團內控工作進行全面管理。一方面，編制完成了《內控管理手冊》等相關文件，制定了風險管理有關制度及配套操作流程，明確了各級管理人員職責和許可權，進一步完善了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體系。另一方面，對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開展風險梳理與風險自查工作，加強各環節、各部門間的相互配合與監督，進一步加強風險管理能力，強化風險防控水平；並針對大型工程項目進行全過程跟蹤審計，確保程序合法合規。

研發方面，新藥研發工作取得可喜突破，年內本公司已完成一種新藥的臨床前研究，該藥主要用於治療小兒急性呼吸道感染，具有良好的抗炎退熱效果，此項研究已獲得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十病十藥」研發項目的資金支援，為本集團後續發展提供了品種儲備。同時，我們深諳二次科研於中藥現代化建設中的核心作用，持續推進現有產品在增加適應症、延長效期等方面的研究，為增強中藥品種的競爭優勢提供堅實的科研保障。

同仁堂國藥

同仁堂國藥自成立以來始終致力於海外市場的發展，進以弘揚傳播中國中醫藥文化，不斷提高同仁堂品牌在世界範圍內的影響力。二零一五年，同仁堂國藥深入挖掘同仁堂品牌核心價值，通過梳理內部品種資源，加強有效的品牌及產品宣傳以及多形式的產品推廣促銷活動，帶動整體收入增長。此外，同仁堂國藥透過有效的業務策略，分類部署，根據海外市場的不同特點，進行針對性投資。同仁堂國藥已于年內成功收購了大宏貿易有限公司，並充分利用其線下分銷網絡，持續提升市場競爭力及佔有率。同時，進一步完善歐洲發展佈局，於荷蘭、瑞典及捷克分別開設零售店，使中醫藥養生保健理念在更廣闊的範圍內得以傳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仁堂國藥已於中國內地之外的十八個國家和地區（香港、澳門、馬來西亞、加拿大、印尼、韓國、泰國、澳大利亞、新加坡、汶萊、柬埔寨、阿聯酋、波蘭、英國、新西蘭、荷蘭、瑞典和捷克）設立六十三家零售店。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維持良好之財務狀況。二零一五年內，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自日常業務所得之資金。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合共為人民幣1,534,98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4,389,000元），短期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81,5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0元），借款年利率為4.869%（二零一四年：5.456%），占總負債比例為17.62%（二零一四年：9.12%），長期借款為人民幣47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借款年利率按澳大利亞銀行票據利率加1.5%（二零一四年：無），占總負債比例為0.05%（二零一四年：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人民幣6,182,253,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32,195,000元），資金來源為非流動負債人民幣93,99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317,000元），流動負債人民幣936,227,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17,724,000元），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人民幣3,958,30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49,588,000元）及非控制性權益人民幣1,193,734,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6,566,000元）。

資本架構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營運，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利益為目標，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二零一五年內，本集團之資金主要用於生產經營活動、工程項目建設、購置固定資產、償還借款及支付現金股息等。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幣進行借貸及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

資金流動性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5.17（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6），反映財務資源充裕；速動比率，即速動資產與流動負債比率，為2.93（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0），反映本集團變現能力良好；應收賬款周轉率，即收入與應收賬款平均餘額比率，為17.9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9），反映應收賬款流動性強；應付賬款周轉率，即收入與應付賬款平均餘額比率，為10.2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4），反映免費使用供貨企業資金的能力較強；存貨周轉率，即收入與存貨平均餘額比率，為2.1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反映存貨周轉速度良好。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借款總額與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權益比率，為0.05（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3）。

費用比率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銷售費用率為0.20（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9）；管理費用率為0.08（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8）；財務費用率0.0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01）。

毛利率及淨利潤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毛利率為49.9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34%）；淨利潤率18.61%（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45%）。

研發支出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研究開發費用為人民幣2,518.6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2.8萬元），占淨資產比例為0.49%（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4%），占收入比例為0.63%（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8%）。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 2.34 億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77 億元），主要用於生產基地建設及建立新的零售終端。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人民幣2,228,000元用作擔保短期借款人民幣1,500,000元之抵押，本集團資產人民幣10,270,000元用作擔保長期借款人民幣470,000元之抵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有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外匯風險來自未來發生的企業並購或貿易業務、已確認的資產和負債以及境外經營淨投資，主要涉及港幣。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主要通過密切關注匯率變動來應對外匯風險。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反映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但已簽約的與生產設施建設有關之資本承諾約人民幣156,65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7,261,000元）。

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度無重大投資。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在二零一五年度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 3,766 名僱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95 名僱員），其中本公司有 2,117 名僱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6 名僱員）。本公司僱員之薪金參照市場水平及有關僱員之表現、資歷和經驗而釐定，亦會按年內個人表現發放酌情獎金，以獎勵僱員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其他僱員福利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本公司亦設有高級管理人員獎勵計劃（「**獎勵計劃**」），董事會可根據每年經審核的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較上年之增長率，在預設比率範圍內提取一定比例的獎勵基金並發放予高級管理人員。有關獎勵計劃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之通函。二零一五年度，經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根據該獎勵計劃向高級管理人員發放二零一四年度獎勵基金共人民幣 387.2 萬元。

未來展望

二零一六年，是把握機遇、迎接挑戰、穩步發展的關鍵一年。我們要樹立全面經濟發展、全過程成本控制、全方位產品聚焦、全體系質量管理和全員積極參與的理念，持續鞏固現有中成藥領域發展優勢，並不斷尋求新的發展，建設多元化發展的新格局。

一方面，充分利用中藥在治未病、慢性病、老年病等方面的獨特優勢，以品牌、品種為支點，進行精准的功能定位、市場定位和人群定位，不斷推行科學高效的市場運作和營銷戰略，鞏固主導品種銷售份額，拓寬重點培育品種銷售市場，細化潛力品種銷售策略，保持多元化的產品結構和市場佈局，搭建互聯及滲透式的發展脈絡，增強核心競爭力。

另一方面，繼續以創新為驅動，持續探索新領域、新產品，大力培育和強化附屬公司發展，不斷鞏固、延伸市場網絡，在化妝品、食品、保健食品領域尋求創新與突破，不斷為本集團發展謀求新的增長動力。

其他資料

競爭利益

與同仁堂股份和同仁堂集團之競爭

本公司及同仁堂股份均從事生產及銷售中成藥業務，但各自之主要產品不同。同仁堂股份主要生產蜜丸、散劑、膏劑及藥酒等傳統劑型的中成藥，其主要產品為坤寶丸、同仁烏雞白鳳丸、同仁大活絡丸、國公酒及安宮牛黃丸。其亦擁有較小型之生產線生產顆粒劑及水蜜丸劑，該等產品在藥效方面並無與本集團形成競爭。本公司致力於更能與西藥產品競爭抗衡之新劑型產品，主要產品為六味地黃丸、牛黃解毒片、感冒清熱顆粒、金匱腎氣丸、生脈飲等。同仁堂集團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且並不涉及中成藥生產業務。

為確保本公司、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之業務劃分獲妥善記錄及制訂，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九日向本公司作出之承諾（「**十月承諾**」），除安宮牛黃丸外，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未來不會生產任何與本公司所生產的藥品名稱相同或同名而劑型不同並會直接與本公司藥品競爭之產品。

董事認為由於安宮牛黃丸佔本公司營業額份額不大，且有關產品並不屬於本公司主要開發劑型，本公司將會繼續生產和銷售安宮牛黃丸。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確認本公司並無其他產品與同仁堂股份或同仁堂集團存有直接競爭。

優先選擇權

為使本公司專注研製四類主要類型之產品（分別為顆粒劑、水蜜丸劑、片劑及軟膠囊劑），根據「十月承諾」，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已向本公司授出優先選擇製造及銷售彼等或彼等任何附屬公司所研製且屬本公司四類主要類型之現有產品其中一類之任何新產品之權利。優先選擇權行使後，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均不許生產任何該等新產品。倘本公司根據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或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現有產品而研製任何新產品，而該等產品又屬於本公司其中一項主要類型之產品，則本公司有權製造該等新產品而同仁堂集團、同仁堂股份及彼等各自之附屬公司將不容許生產該等新產品。董事相信上述承諾將能表明同仁堂股份及同仁堂集團均支持本公司在未來研究該四類主要類型之產品。

為使本公司於決定會否對新產品進行研究及發展能作出獨立檢討，本公司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一位中藥界知名人士，將決定會否行使同仁堂集團或同仁堂股份授出之優先選擇權。倘本公司拒絕同仁堂股份或同仁堂集團提供之優先選擇權，則提供予獨立第三方之選擇權之條款不得優於原本提供予本公司之條款。否則，本公司須獲提供機會，再考慮新條款下之選擇權。倘同仁堂集團及同仁堂股份合共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之持股量降至低於 30%，則上述承諾不再生效。

本公司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經審查確認：二零一五年度，同仁堂股份和同仁堂集團已提供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查以及履行十月承諾所需的一切資料；同仁堂股份和同仁堂集團已遵從其提供有關現有或未來競爭業務的優先選擇權的承諾；同仁堂股份和同仁堂集團已作出有關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聲明，詳見本公司即將刊發的二零一五年年度報告。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良好穩健之企業管治框架對於本公司之發展極其重要。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基準作為本公司的標準，同時結合本公司的經驗，旨在構建良好的企業管治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編撰之「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示其職權及職責。其主要職責為審閱並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完整性與有效性；審閱本公司之年度及中期業績及文件等。

審核委員會現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丁良輝先生、譚惠珠小姐及金世元先生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丁良輝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和財務經驗，符合上市規則第 3.21 條的要求。

於二零一五年內，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了兩次會議。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一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有關風險管理、合法合規和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審計師對本公司審計結果之意見。委員會同意二零一四年年度報告的內容。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二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審閱及討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有關風險管理、合法合規和內部審計事項。委員會同意二零一五年半年度報告的內容。

此外，審核委員會檢討了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就續聘審計師的相關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召開與審計師單獨之會議，討論與審核費用有關的事宜以及其他與審計工作相關的事宜。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二日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審閱及討論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主要會計政策，及有關風險管理、合法合規和內部審計事項，並聽取審計師對本公司審計結果之意見。審核委員會同意二零一五年年度報告的內容。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獲委任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國際會計師聯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聘用準則》或《國際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登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ongrentangkj.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載。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二零一五年年報，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高振坤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振坤先生、宮勤先生、顧海鷗先生、李績先生、王煜煒先生及房家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小姐、丁良輝先生及金世元先生。